中國文化大學「法國語文學系」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審查資料準備指引

■注意事項

- 1.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須至甄選委員會網址(https://www.cac.edu.tw)上傳(勾選)第二階段審查資料;惟第二階段未規定繳交審查資料之校系,不需上傳。
- 2. 考生繳交書審資料上傳時間: 112年5月4日至9日,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9時止。
- 3. 每位考生可選填學系(組)數,最高以6學系(組)為限。
- 4. 相關規定詳情,請至甄選委員會網頁之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校系分則查詢」。

■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

参採 項目	審查資料項目內容與 代碼對照	審查重點	考生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A. 修課紀錄	1.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2. 第二外語能力檢定證明、第二外語修課證明與法語能力檢定證明。	1. 應屆畢業生將由高中學校統 一上傳,其餘考生請上傳高 中(職)歷年成績單,需蓋有 教務處戳章或浮水印。 2. 請提供證明曾修讀任何第二 外語修課之紀錄,且附佐 證。
多元表現	F.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G. 社團活動經驗 J. 競賽表現 L. 檢定證照 N.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校內外各式社團活動與競賽得獎紀錄或參與證明。 各式英語檢定。 其他技能檢定或證照。 	1. 提供並說明各項表現成果並 檢具相關證明,如競賽成 果、創作或表演等。 2. 請提供任何英文語言檢定相 關之證明(或大考中心之高中 英聽測驗成績)。 3. 請提供其他技能檢定或證 照。
學習歷程道	O.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 就讀動機 Q.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高中課程學習反思之 有利審查文件。 就讀動機、未來學習 計畫與生涯規劃。 	 對高中課程,能陳述心得或 反思,請深入自我介紹並完 整表達自身高中求學經歷。 請具體描述個人的專長與特 質,以及入學後讀書與學習 之規劃。